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消防局
Corpo de Bombeiros

澳門新口岸宋玉生廣場 335 號
獲多利中心 20 樓 A-J 座
華達行消防防盜工程有限公司台啓

來函編號
Sua referência
L/8874/03/06

來函日期
Sua comunicação de
10/03/2006

發函編號
Nossa referência
2216/DT/2006

澳門何鴻樂博士大馬路
Av. Doutor Stanley Ho, Macau
06/04/2006

事由：
Assunto
申請使用消防栓

華達行消防防盜工程有限公司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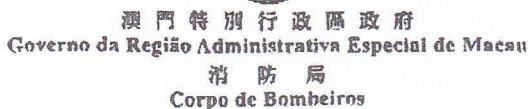
因跟進貴公司來函，現附上本局第 624/DT/2006 號意見書複印本乙份。

順頌
台祺

局長

馬耀榮
消防總監

SELnf 華達_1699



頁編號 1/1
 Page. n.
 文件編號 624/DT/2006
 Inf. n.
 日期: 06 / 04 / 2006
 Date

審閱
於 06 10 4 12 06
技術副團長

消防總長

事由：申請使用消防栓

參件：進入編號 2974 (13/03/2006)

華達行消防防盜工程有限公司函件編號 L/8874/03/06 (10/03/2006)

意見書編號 336/DT/2006(21/02/2006)

Ø1. 華達行消防防盜工程有限公司申請下列器材在本澳地區使用：

序號	器材名稱	牌子	型號	規格(尺寸)	產地(生產廠)
1	三控雙出水消防栓	WAH HUNG	WH004	100MM	中國-華南消防器材有限公司
2	定比式減壓消防栓	WAH HUNG	WH008	80MM 3:1	
3	定比式減壓消防栓	WAH HUNG	WH008	80MM 3:2	

Ø2. 上述列表所載型號及規格的器材樣板經測試後，結果如下：

(一) 本局對上述列表所載器材在本地區使用並無異議；

(二) 然而，有關的消防器材設置於《防火安全規章》規範規定設置的樓宇及場所時，應符合該規章之規定，尤以第 58.7 條的規定，即「消防喉應在地板以上之 0.80m 至 1.20m 之間之高度設置，其出口之直徑應為 65mm (2 1/2)，並應擁有與消防部門使用之軟管相配合之彈簧接駁系統。」；

(三) 由上述器材組成之消防系統，除須符合《防火安全規章》之規定外，且應由合資格人員施工和養護並得通過本局人員的檢查和測試。

技術廳研究暨試驗科

二零零六年四月六日於澳門消防局

研究暨試驗科科长

蓬勁拉

黃勁松
副一等消防區長